

書面質詢
梁鴻細議員
有關非物質文化遺產的可持續發展問題

澳門有著四百多年中西文化交融底蘊，其非物質文化遺產承載著城市記憶與民眾情感的文化瑰寶，既是本澳獨特身份認同的核心載體，更是中華文化多元一體格局中璀璨的明珠。

非物質文化遺產的生命力，在於「傳」的延續與「承」的創新。在時代浪潮的推動下，我們如何讓澳門的非遺從歷史深處走向當下生活，既守住本質底色，又煥發全新活力，成為擺在城市發展面前的重要課題。傳承人的認定與激勵是非遺存續的基石，唯有明確制度、保障權益，才能讓技藝與精神在代際傳遞中生生不息。科技的探索與發展是非遺賦能當代的路徑，借助文創轉化實現文化價值與經濟價值的雙贏，方能為傳承注入可持續的動力。空間的搭建與氛圍的營造是非遺融入公眾的橋樑，讓博物館等公共文化場所成為傳承人與大眾互動的平臺，才能啟動全民參與的熱情，構建起非遺保護的全民共識。

來年度施政報告中提及，特區政府將積極引導社會各界深度參與文遺資源的保育及轉化，保護傳統技藝的活態傳承與創新發展，本人對此深表認同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1. 請問當局會否公佈本澳非遺傳承人認定制度的原則及情況，包括涵蓋傳承人及傳承團體的認定，以保持文化傳承的活力及傳承人的積極性，更好地將本澳非物質文化遺產魅力發揚光大？
2. 現時內地非遺IP經濟快速發展，產生不少經濟效益。請問當局有何機制定期跟進、孵化、支援、保護和統計本澳非遺所轉化成的文創IP項目，使其可持續創造文化價值及經濟效益？

3.文化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是傳承，請問當局會否考慮參照其他城市之做法，在博物館中不僅展示文物與故事，更提供專屬空間以凝聚文化傳承人，促進知識分享與創新，從而激發公眾積極參與本澳的文化遺產活動，更有效保護非物質文化遺產的傳承？